



民主黨立法會議員秘書處

Secretariat of Legislative Councillors of The Democratic Party

中區政府合署西翼 401-409 室
Rm. 401-409, West Wing,
Central Government Offices,
11 Ice House Street, Central, HK

電話 Tel 2537 2319
傳真 Fax 2537 4874

立法會秘書處

CB(1)1987/06-07(01)

香港中環吳臣道八號

敬啟者：

與兩鐵合併相關附屬法例事宜（補充）

本人有以下關於兩鐵合併相關附屬法例事宜，希望閣下向相關政府部門及兩鐵反映。

就《地下鐵路附例》（香港法例第 556B 章）及《西北鐵路附例》（香港法例第 372E 章）的釋義中，獲鐵路公司授權的人員可執行相關附例。本人希望了解有關委任人員執行相關附屬法例的正式授權程序，希望兩鐵能提供相關資料，包括該等人士獲授權的正式程序（包括是否以書面授權），以及是否需要接受任何執行法律的訓練，以及其他一切關於涉及條文中提及授權人員的程序資料。

此致

研究與兩鐵合併有關的附屬法例擬稿小組委員會

秘書劉國昌先生

立法會議員涂謹申 謹啟

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一日

副本送：助理法律顧問馮秀娟女士